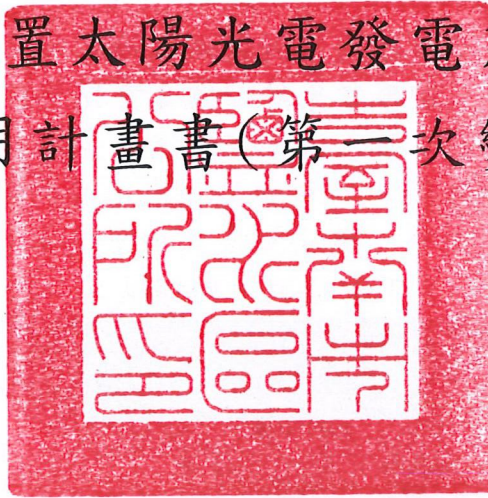


臺南市鹽水區 111 年度

臺南市政府已封閉垃圾掩埋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場所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

年度使用計畫書(第一次變更)



申請機關：臺南市鹽水區公所

臺南市鹽水區 111 年度

「臺南市政府已封閉垃圾掩埋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場所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年度使用計畫書」(第一次變更)

- 一、計畫依據：臺南市政府已封閉垃圾掩埋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場所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實施要點。
- 二、計畫範圍：臺南市鹽水區一期垃圾衛生掩埋場(下稱本場)之回饋區域為鹽水區，其中文昌里為本場所在之里；另三和里、歡雅里、三明里、橋南里及義中里為本場所毗鄰之里。回饋區域共計 29.52 平方公里，回饋區人口數計 11,479 人。



三、計畫內容：

- (一) 興建育樂活動場所、球場、公園、道路與溝渠等公共設施及其維護管理。
- (二) 補助住戶之屋頂型太陽光電設施。
- (三) 環保文康活動及綠能相關設施參訪。
- (四) 環境之綠化及美化。
- (五) 推行節能減碳措施及環境保護教育宣導。
- (六) 其他與綠能、環境清潔等設施維護之相關用途。
- (七) 辦理前六款事項之行政庶務支援及管理費用。

四、回饋金使用說明：

- (一) 購置設備及物品應列冊管理。

(二) 回饋金若用於補助民間團體或個人補助，應依據「臺南市政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辦理。

(三) 詳如使用計畫第一次變更細項表(附件 1)。

五、執行方式：

(一) 回饋金執行期程：依據使用計畫核定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二) 回饋金本期額度：全年預計可用額度新台幣 468,768 元整。

六、執行期程：依據使用計畫核定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

七、經費概算：本計畫合計所需費用為新台幣 468,768 元整。

111年度鹽水區

臺南市政府已封閉垃圾掩埋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場所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
使用計畫第一次變更

單位：(元)

使用項目	區、里 名稱	原核准金額	第一次變更		項目小計	備註
			增減金額	變更後 金額		
(一)興建育樂活動場所、球場、公園、道路與溝渠等公共設施及其維護管理。	-	-	-	-	-	
(二)補助住戶之屋頂型太陽光電設施。	-	-	-	-	-	
(三)環保文康活動及綠能相關設施參訪。					25,263	
1 節電場域參訪暨觀摩活動	三明里	50,263	-50,263	0		勻支到第(五)項第6點
2 節電場域參訪暨觀摩活動	三和里	25,263	0	25,263		變更活動日期:原定111年6月6日辦理,改為自計畫核定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
(四)環境之綠化及美化。	-	-	-	-	-	
(五)推行節能減碳措施及環境保護教育宣導。					247,694	
1 中秋節聯誼暨節能減碳宣導活動及購買宣導品	橋南里	50,263	0	50,263		
2 端午節聯歡暨環保節電宣導活動	三和里	25,000	0	25,000		
3 節能減碳宣導活動	歡雅里	50,263	0	50,263		
4 節電、節水及環保宣導活動及購買宣導品	義中里	50,263	0	50,263		
5 推行節能相關措施、環境保護及節電等相關宣導活動、購買宣導品	鹽水區	21,642	0	21,642		
6 辦理節能減碳與環境保護宣導活動及購買宣導品	三明里	0	50,263	50,263		自第(三)項第1點勻入50,263元
(六)其他與綠能、環境清潔等設施維護之相關用途。					193,550	
1 里內環境整理	文昌里	98,000	0	98,000		

使用項目	區、里 名稱	原核准金額	第一次變更		項目小計	備註
			增減金額	變更後 金額		
2	13里內環境除草整理、髒亂點及農路清理	鹽水區	95,550	0	95,550	
(七)辦理前六款事項之行政庶務支援及管理費用。					2,261	
1	庶務文具費用	文昌里	2,261	0	2,261	
總計			468,768	0	468,768	

承辦單位

會計單位

認員郭芳羽
0614 0944

機關長官

鹽水區公所 區長 陳文琪(甲)

助理員林慧雯

作

民政及人文課 課長 劉姿妙